

■ 军旅生涯 ■

难忘的十六天

■ 朝花夕拾 ■

“看鱼”

1953年腊月的一个晚上，连部传我去接受新任务。连长对我说：“有一个十分紧迫的任务，连党支部决定派你带班去完成。”指导员说：“现在离春节只有16天，时间短，任务重，党支部相信你一定能圆满完成任务。”我毫不犹豫地领回了任务，立即通知到全班战士。

当时，我们班上共有12名战士，连里交给我们的任务是，带上行李、给养、炊具和能用的工具，去8公里外的沙湾县乌兰乌苏三队北苇湖打苇子、砍工具把和割树条，每个人的任务是：割苇子100捆，砍工具把50根，割树条50公斤。

第二天天刚蒙蒙亮，我们就背上行李出发了，走了一个多小时，就到达了目的地——乌兰乌苏三队。接待我们的是三队队长，姓韩。我向韩队长说明了来意，请他先帮忙找个临时住的地方。他告诉我，这里的老百姓都非常贫穷，每户

人家只有一间房子，大人小孩挤在一个土炕上，住房实在太难找了。但队上有一个老磨房暂时不用，于是，他把我们带过去，我们一看，这哪是房子呀，只有三面墙。没办法，只能对付着住。

放下行李，我召集大家分了工：一人去准备锅灶做饭，三人拆磨，两人去砍红柳梢，其余人跟我去打苇子扎苇把子，先把住处收拾好。我一声令下，全班战士立即行动起来，大家不怕冷、不怕累，辛苦了近3个小时，就把老磨房少的那面墙用苇把子堵上了，再把四周漏风的地方用苇把子封严实，最后吊起绒毯子当门帘。就这样，一间能容下我们12人的住房大功告成，住的问题解决了。

我们在房子中间烧上一堆火，大家兴奋地围着火堆吃了午饭，下午就进入苇湖开始工作了。

从那天起，我们很早就起

床吃饭，带上干粮下苇湖。除了中午就着雪啃馒头时可歇息片刻外，其余时间大家都在拼命干活，没有一个偷懒的。直到天黑收工，大家才把一天的劳动成果打成捆背在肩上，摸黑返回驻地。

当时气温特别低，每天都在-20℃以下，晚上最冷可达-40℃，西北风昼夜不停地刮，使人感到寒风刺骨，浑身冰冷。战士们却毫不畏惧，争分夺秒地干活。中午，挂在苇子上的雪落在身上，打湿了棉衣、棉裤，但没有一个人停下手里的活，仍然继续埋头苦干。到晚上收工时，一出苇湖，我们的眉毛、胡子全白了，结满了厚厚的霜，棉衣、棉裤冻得硬邦邦的，走起路来哗哗作响，像是在为我们胜利归来伴奏。

回到营地，大家围着火堆吃饭取暖，烤棉衣、棉裤和鞋子。饭后还要进行20分钟的扫盲学习，每天新学两个字，做到

会认、会写、会用。该睡觉了，我们把褥子围着火堆铺一圈，穿着棉衣、棉裤和毡筒，戴着帽子，盖上被子就睡下了。每天大家累得倒头就睡，喊都喊不醒。

炊事员也很辛苦，晚上负责给我们值班，给火堆添柴、帮我们盖被子，还要准备第二天的早饭和带的干粮。天快亮时，他得把我们都叫醒吃饭。我们下苇湖走了之后，他要收拾锅灶炊具，把房屋打扫干净，把火压好后，才能躺下睡几个小时。下午，他得去周边打足晚上要用的柴火，还要准备晚饭，早早把火堆烧旺，等我们回来时，房子里已被他烧得暖暖和和的。

那十几天里，我们全班每天要劳动十三四个小时，只能睡6个小时的觉，但是，大家心甘情愿地拼命干，没有一个人叫苦叫累。经过16天的团结奋战，我们按时超额完成了连队交给的任务。

张万昌/口述 陈玉民/整理

小时候，在我的老家，春节餐桌上家家都有一道特殊的菜——“看鱼”。之所以说它特殊，是因为春节招待客人时，这道菜端上桌，只可看不可吃。直到春节过完了，不再有客人来拜年了，才能将“看鱼”吃掉。

经济条件好点儿的人家一般用鳊鱼、鲫鱼等当“看鱼”，条件差的人家就只能用最便宜的白鲢了。小时候，我家里穷，人口又多，平时从不买鱼吃。到了过年时，母亲才舍得买1条500克左右的白鲢烧“看鱼”。

母亲在烧“看鱼”时，总是嘱咐我，这条鱼上桌后，千万不能瞎动筷子。见我实在馋，母亲在烧鱼时常常多放点水，这样鱼烧好后，就能给我喝点鱼汤解解馋。

我6岁那年的大年初三，家里来了满屋的客人。我实在抵挡不住“看鱼”的诱惑，便用筷子在“看鱼”身上轻轻地拨弄，结果不小心把“看鱼”的尾巴弄断了，母亲气得打了我一巴掌。记忆中，这是母亲第一次动手打我。打完之后，母亲又紧紧抱住我，我没流泪，母亲却流泪了。

如今，生活条件好了，莫说春节，就连平时，人们也是想吃什么鱼就吃什么鱼，苦涩的“看鱼”时代终于成为尘封的记忆了。

明伟方/文

大年三十枪声响

1947年大年三十下午，正当家家户户的大人们都在紧张忙碌地做年夜饭，女孩子们穿着花衣跳格子、踢毽子，我们男孩子推铁环、燃放鞭炮时，突然听到村南边响起“哒哒哒”的声音，像是在放机关枪。

枪声响过之后，有几个大人和我们小孩子立刻跑到村南

边(唐山市玉田县)去看究竟发生了什么事。我们来到村南口时，正好看到李德林区区长提着手枪，带领区小队，打跑了一群要进村的还乡团。当时，我看到还乡团的人已经跑得很远了。

区长说：“方才，我带领区小队从东边郭家屯村走来，到你们麦坡村街口时，正好看见一群还

乡团要进你们村祸害老百姓，我抄起手枪对着还乡团的人群就是一梭子子弹，吓得还乡团像兔子似的向玉田县城跑去了。”

一位大叔说：“要过年了，这群还乡团是来抢年货的。幸好，区长你们来了，把他们打跑了。不然的话，我们村的老百姓就要遭殃了，过不了安生年啦。

谢谢区长！谢谢你们！”区长说：“不用谢，保护老百姓是我们分内的事儿。”

从那以后很长时间，还乡团都不敢出来闹事了。

张旭光/文

(编辑提醒：本版来稿要求内容真实、可信，所有来稿请写明事件发生的时间、地点等要素。)



代表上海知青发言

1966年，我积极响应国家“到边疆去，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”的号召，报名来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三师45团。我和其他上海支边青年一起，不怕苦、不怕累，成为建设团场的一支生力军，为屯垦戍边作出了贡献。图为当时举行欢迎大会时，我代表上海知青发言的场景。李强/文并供图

小何替我“跑票”

前些天，一位老友咨询我如何在网上订高铁票，我感到一头雾水。不过，这事倒使我想起上世纪八九十年代的“买票”经历。

那时，我在省会一家报社当记者，单位人手少，每个月我都要出远门采访。记得去的最多的地方是湖北、四川和辽宁的大连、沈阳等外省市。那时铁路上跑的只有绿皮车，电气化火车都少见，时速也就几十公里。出趟远门，路上走十几、二十几个小时是常事。

我年轻时有个习惯，出远门坐火车，一定要睡卧铺。但在那个年代，火车票十分紧俏，去车站排长队买票，甭说卧铺票了，坐票都一票难求。那时，唯一的办法就是找关系、走后门。我记得当时报社有一名通讯员，姓何，在省会一家企业当铸造工。小何为人厚道，特别乐于助人，而且不知道为什么，此人神通广大，与车站非常熟络。

每次出差前，我会提前十来天联系小何，他会记下我的出发时间和车次。出门时间临近，小何会来报社找我，塞给我一张小纸条，上面写明到售票大厅找哪个窗口取票。

有了这道“圣旨”，我每次到售票大厅都能如愿以偿。

但小何经常叮嘱我，千万不要让报社其他同事知道他有这个门路。他解释说：“知道的人多了，谁都找我我要票，我哪受得了？”

后来我偶然得知，小何每次替我跑票，都要付出一定的物质成本，或一瓶酒或两盒烟，虽然价值不高，但对当年的一名普通工人来说，也算是一种高昂的支出。

但小何从未向我提到“送礼”和所付出的代价。

可惜的是，小何前些年因病去世了。我到他家里吊唁，禁不住热泪盈眶。我想对小何说：“兄弟，我来晚了，来不及向你致谢，但我要说，我再不会让你帮我‘跑票’了……”

高越/文

告读者

本报为您提供个人出书服务。出书类型包括：个人传记、各类文集、影像精华等。价格优惠，品质上乘。

咨询电话：0311-88629395、88629317

